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新都化工 公告编号:2015-079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哈哈农庄电商公司与上海易所试公司签署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战略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签订的协议书仅为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都化工”或“公司”)子公司成都市哈哈农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哈农庄电商公司”)与上海易所试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易所试公司”)签订的《成都市哈哈农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上海易所试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打造中国农村最大的免费试用、试吃平台战略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框架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愿、意向性约定,框架协议付诸实施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二)后续哈哈农庄电商公司将与上海易所试公司详细筹划相关具体投资方案,并以双方经各自有权审批的机构批准后,最终签署的正式投资协议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合作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则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交易概述

(一)哈哈农庄电商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与上海易所试公司签订了战略框架协议。哈哈农庄电商公司与上海易所试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公司,打造中国农村最大的免费试吃、试用平台——“哈哈试用”。新公司注册资本预计为1,000万元,哈哈农庄电商公司拟以货币资金出资650万元,持有新公司65%的股权,上海易所试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350万元,持有新公司35%股权。新公司成立后,哈哈农庄电商公司将成为新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本次签署战略框架协议,暂不涉及公司现金支出,对本年度生产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海易所试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上海易所试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源

注册资本:5006.1935万人民币

新三板挂牌证券代码:430309

证券简称:易所试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纪念路500号1幢430室

成立日期:2008年4月2日

营业期限:2008年4月2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管理及咨询(除经纪),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日用品批发及零售,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纸制品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易所试公司专注于试用营销领域多年,拥有庞大的城市渠道及精准用户资源。并于2013年8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依托于公司官方网站“喜试”(liketry.com)以及派样机终端体系,有望在试用行业确立O2O行业的领先地位。

三、战略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双方名称

甲方:成都市哈哈农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易所试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战略合作方式、范围及目标

1、甲乙双方拟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甲方占65%股权,乙方占35%股权,甲乙双方均以现金出资;

2、新设立的合资公司致力于打造中国农村最大的免费试吃试用平台,负责指导及协助有农村战略的消费品企业如何进入农村市场,协助消费品企业实施农村战略,业务范围包括不限于:农村试用方案的设计及实施、农村市场调研、实施农村战略的营销策划及实施;

3、双方共同设立的合资公司的数据供甲乙股东享用;

4、甲乙双方共同拓展农村农产品电商业务,乙方将其官方线上试用平台“喜试”(liketry.com)及线下渠道作为甲方“哈哈农贸”的城市端入口;

5、甲乙双方的合作具有排他性,甲方承诺不再同任何第三方开展试吃试用业务,乙方承诺不再同其他任何第三方开展农村试吃试用业务。

(三)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所引起的一切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并经双方有权机构审批通过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上海易所试公司专注于试用营销领域多年,拥有庞大的城市渠道及精准用户资源。本次双方共同合作、拓展农村农产品电商业务,共同开发“哈哈试用”,一方面,可充分利用双方在技术、产品、市场方面的优势,将“哈哈试用”打造为中国农村第一的商品免费试用平台,先试用后购买,让老百姓享受城市购物的体验;另一方面,可借助“哈哈试用”平台,吸引和发展有需求的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促进哈哈农庄电商平台的快速发展。

2、通过本次合作,整合各方资源,可以进一步延伸和拓展农村电商平台,加速打造一体化农村互联网服务平台,有利于公司农村电商发展战略的实施,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本次签署战略框架协议,暂不涉及公司现金支出,待双方正式合作合同签订实施后,哈哈农庄电商公司将以自有(自筹)资金投资,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但控股设立新公司存在一定的管理和经营风险,因此公司将把已有的包括业务运营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等较为科学有效的各项管理制度推行、落实到该公司,促使其稳定快速发展。

五、备查文件

《成都市哈哈农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上海易所试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打造中国农村最大的免费试用、试吃平台战略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新都化工 公告编号:2015-080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58号),批复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00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15-043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亚太实业,股票代码:000691)自2015年5月12日开市起停牌。

经公司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9日开市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发布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拟向山东同欣电子有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济南固锝电子器件有限公17.64%的股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因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的全面和完整,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停牌期间,即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起继续停牌,并预计最迟不晚于2015年8月19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聘请的有关中介机构正对济南固锝的相关资产开展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如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院线 公告编号:2015-062号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7月17日、2015年7月20日、2015年7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2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5-077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一心堂,证券代码:002727)于2015年5月12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5月12日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号)。

公司于2015年5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于2015年5月19日、2015年5月26日、2015年6月2日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号、2015-054号、2015-055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鉴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相关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结束,公司预计在2015年6月10日前无法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的编制工作。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6月9日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9号),2015年6月16日、2015年6月24日、2015年7月1日、2015年7月8日、2015年7月15日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号、2015-066号、2015-068号、2015-069号、2015-070号)。

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抓紧对涉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资产和业务进行尽职调查,并积极准备相关公告及申报材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公司承诺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即承诺争取在2015年8月1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自发布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公告。公司公告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5-078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3)。

2015年7月20日,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办理完毕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530000011009647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 称: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虹山金鼎科技园9号平台

法定代表人:阮鸿献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7月20日

营业期限:2015年7月20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销售商品;包装、仓储、软件和信息技术、人力资源、会议及展览、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母婴保健服务;家政服务;其他服务;受委托代收费;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贸易经纪与代理;国内贸易、物资供销;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电子产品和日用品修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消毒产品、农副产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眼镜的加工、验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查文件:《云南云商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5-048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要收购项目,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英威腾,代码:002334)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刊登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9日、2015年7月15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及《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就收购事项与相关意向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目前仍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和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扑克 公告编号:2015-052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姚记扑克,证券代码:002605)自2015年6月16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6月17日、6月24日、7月1日、7月8日和7月15日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2015-046、2015-047)和《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5-068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7月24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61)。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7月24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4日上午 9:30至 11:30,下午 13:00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下午15:00至7月24日下午 15:00。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20日(星期一)

5、出席对象:

(1)凡2015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板竹路4号公司四楼大会议室

7、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审议《关于选举谭新乔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选举梁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选举熊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龙友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选举丁建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选举汪咏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审议《关于选举刘恩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审议《关于选举赵德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审议《关于选举文永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审议《关于选举刘泽华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2审议《关于选举余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为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1和议案3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业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须经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公司将就议案1和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相关议案内容已于2015年7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7月23日(星期四)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信函以寄出时的邮戳日期为准)。

3、登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板竹路4号公司董事会工作部,邮政编码:411131。

4、联系方式:电话:0731-55544048 0731-55544101(传真)

联系人:李江、沈圆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年7月24日上午 9:30至 11:30,下午 13:00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资者投票代码:362125,投票简称为:电化投票。

3、在投票当日,“电化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它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委托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非独立董事选举		
1.1	《关于选举谭新乔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1.2	《关于选举梁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2
1.3	《关于选举熊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3
1.4	《关于选举龙友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4
1.5	《关于选举丁建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5
1.6	《关于选举汪咏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6
独立董事选举		
1.7	《关于选举刘恩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1.8	《关于选举赵德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1.9	《关于选举文永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关于选举刘泽华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3.01
2.2	《关于选举余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3.02
3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

对于以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议案1和议案2均采用累积投票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

②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③选举监事

股东拥有的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5年7月23日下午15:00至7月24日下午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即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股东,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注销等相关业务。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填报的受托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通过交易系统的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3、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应当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确认多个股东账户为同一股东持有的原则为,注册资料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股东账户注册资料以股权登记日为准。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 (或本人)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选举(累积投票制)	同意股数		
1.1审议《关于选举谭新乔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选举梁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选举熊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龙友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选举丁建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选举汪咏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选举(累积投票制)	同意股数		
1.7审议《关于选举刘恩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审议《关于选举赵德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审议《关于选举文永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同意股数		
2.1《关于选举刘泽华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2.2《关于选举余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审议《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投票说明:

1.议案1和议案2实行累积投票制,具体操作办法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投票权总数=持有的股份数×6,该投票权总数可在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2)选举独立董事时,投票权总数=持有的股份数×3,该投票权总数可在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3)选举监事时,投票权总数=持有的股份数×2,该投票权总数可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4)若投选的选票总数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则该表决票视为废票。

2.议案3实行普通投票制,授权委托人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委托人姓名(个人股东须签名,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代理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授权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5-031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完成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发布了《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并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董事长高赫男先生计划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接到董事长高赫男先生的通知,其于2015年7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以个人名义增持公司股票380,0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前		增持后		成交均价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高赫男	董事长兼总经理	2,524,800	0.49%	2,904,800	0.57%	9.00元/股

二、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增持计划: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高赫男先生计划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

2015年7月21日,高赫男先生使用自筹资金合计341.91万元增持公司股票,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完成。

三、其他说明

1、高赫男先生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2、高赫男先生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5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皖通科技,证券代码:002331)于2015年7月17日、7月20日和7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4、经查询,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披露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3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21日,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0787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及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1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与一家公司商